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索菱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3月27日,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菱股份”、“公司”、“母公司”或“担保方”)全资子公司上海三旗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三旗通信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统称为“三旗通信”或“实方”)与三菱重工机械系统株式会社(以下简称“三菱重工”、“MHIMS”或“实方”)正式签订《最终协议》。三旗通信为三菱重工提供电子设备,《最终协议》所述的工程和服务的总金额,以及符合MHIMS任何要求并被MHIMS接受的总数量(1,548,750套)相对应的产品批量生产的合同价格总额为276,215,577.50美元。根据《最终协议》,三旗通信应促使索菱股份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后,执行母公司担保。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意向书进展暨签订最终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为履行《最终协议》中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拟与三菱重工签订担保合同,担保人对卖方对买方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该对外担保事项已经2023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征得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最终协议进展暨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该事项已经2023年9月15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该担保事项涉及内外保外贷,按照国家规定应到所在地外汇局办理内外保贷登记注册手续。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四川天禾嘉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999 证券简称:天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5日发布《关于出售四川天禾嘉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公司拟将持有的四川天禾嘉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嘉美”)60%股权转让给四川嘉美的实际控制人、总经理龙华。

一、交易事项概述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5日发布《关于出售四川天禾嘉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公司拟将持有的四川天禾嘉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嘉美”)60%股权转让给四川嘉美的实际控制人、总经理龙华。

二、交易事项进展

2024年8月13日,公司与龙华签署了《四川天禾嘉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合同的主要内容包括:

转让方: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受让方:龙华(乙方)

1.股权转让价格与付款方式

甲方同意将持有四川天禾嘉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60%的股权共600万元出资额,以107万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此价格和金额购买上述股权。

乙方以现金形式一次性向甲方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

2.保证

甲方保证所转让给乙方的股权是甲方在四川天禾嘉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真实出资,是甲方合法拥有的股权,甲方拥有完全的处分权。甲方保证对所转让的股权,没有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担保,并免遭任何第三人的追索。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5日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告

证券代码:300733 证券简称:西菱动力 公告编号:2024-06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适用对象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产品,期限自2024年1月16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投资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委托/代理人办理具体事宜,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对公司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于公司成都西菱动力部件有限公司根据上述决议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进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1.交通银行福顺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

签约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本金:人民币2,500.00万元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5日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279 证券简称:重庆港 公告编号:临2024-030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4年8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298号公司二楼一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股份的总股数(股)	3.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股份的总股数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10	792,124.10	66.78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监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屈宏先生主持,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非独立董事何奎雄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2人,谭子、单基标、孙勇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 3.财务总监、代理董事会秘书刘红伟出席会议;副总经理纪勋华、任川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727 证券简称:博迈科 公告编号:临2024-03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以“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制定了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本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聚焦做强主业,提升经营质量

当前全球政治和经济局势复杂多变,公司只有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才能有效把握市场发展机遇。公司坚持聚焦实业,做精主业的初心和使命,不断强化生产运营能力,助力公司中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

(一)扎实推进“四个一流”建设,打造优质商品牌

公司在发展的过程中,始终以客户的需求为导向,持续提升各项服务水平和产品质量。2024年,公司全面推进“一流的产品、一流的服务、一流的管理、一流的场地”——“四个一流”建设,并取得初步成效。后续公司将继续深化“四个一流”建设,促进公司快速发展,保持良好的竞争能力。

(二)持续优化生产运营体系,确保在手订单高质量运营

2024年,公司持续优化安全质量管理体系。公司先后完成国际标准化组织(ISO)、美国、欧盟、加拿大等国际主流的质量、安全体系审核认证。完善的资质认证体系,巩固了公司的制造能力和管理水平。2024年,公司伙伙方的UARU FPSO项目高质量推进,超进度完成阶段性目标,公司的优异表现赢得了客户的高度赞誉;海上平台生活楼模块建造项目以及FPSO RA1A Topside项目顺利开工,生产建造步入正轨。2024年下半年,公司将持续优化生产运营体系,按计划完成相关体系升级工作,为公司生产保驾护航。

(三)推进绿色生产,助力产业升级

2024年,公司持续推动“三设备优化升级,加快综合预装车间建设,对厂区大型吊装设备进行结构调整,促进生产效率提升;对能供应用设备进行优化,优化能源供应结构,大规模应用光伏发电,光伏比例提升带动电量,有效减少生产用能环节碳排放水平。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二氧化碳减排总量2,283.52吨。2024年下半年,公司将持续开展绿色生产优化工作,持续提升公司节能减排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二、提高现金分红,推进投资者回报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自2016年上市以来,公司连续八年以现金分红方式回馈投资者,累计现金分红总额达3.5亿元,现金分红总额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超过50%,单一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当期净利润比例均超过30%,最高年份分红比例近97%。

分红年度	每股现金分红(元)(含税)	现金分红总额(万元)(含税)	分红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2023年度	1.50	4,169.82	-7,547.70	不适用
2022年度	1.50	4,226.79	6,461.73	65.09%
2021年度	2.50	7,042.28	16,617.43	42.38%
2020年度	2.50	5,489.47	13,167.17	42.22%
2019年度	1.00	2,276.30	3,496.42	65.06%
2018年度	0.50	686.89	776.28	88.37%
2017年度	1.50	3,112.18	10,989.69	31.97%
2016年度	3.00	7,024.36	23,292.20	30.14%
合计		34,627.77	67,161.02	51.56%

未来,公司将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分红方案,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实现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合理平衡,打造可持续发展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

公司高度重视维护合理市值水平。2024年,公司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成长的坚定信念及对公司价值的充分认可,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的股份回购。此次股份回购的顺利推进,有效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彰显公司对投资者负责任的态度,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助力公司长远、稳定、持续发展。截至本公告,公司累计已回购股份409.19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1.4625%,累计回购金额超4,000万元。

2024年下半年,我们将继续密切关注资本市场动向,结合业务现状、未来发展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努力争取继续给投资者带来长期的投资价值。

三、坚持科技创新,提升服务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原创性、颠覆性科技创新。公司建立了强大的技术研发团队,并坚持将“创新”和“质优”应用到新技术改造,促进传统产业高级化、智能化、绿色发展,增强生产经营质效,夯实发展基础,提升核心竞争力。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拥有授权专利1274项,其中,发明专利66项,实用新型专利209项,另外,拥有软件著作权227项。由公司发起成立的天津市海洋装备高端制造技术创新产业联盟,已有多家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信息网络公司加入,该联盟的建立为天津地区海洋装备企业提供了一个良好的交流沟通平台,实现资源的高效分享与合理配置,为天津地区海洋装备技术创新增添新的动力。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科技创新力度,深入推进加快核心技术创新,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促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更好发挥公司在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增强发展新动能中的引领作用。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329 证券简称:达仁堂 编号:临2024-024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更好回报投资者,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以“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倡议,制定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聚焦核心工业,聚力核心主业

公司持续聚焦资源,突出核心工业板块,聚焦“三核九翼”产品,不断提升品牌力、产品力、创新力、服务力,打造清晰的战略发展目标体系,通过健康中国系列行动有序落地,分阶段做强主业,提高硬实力,过程中,循序渐近做好品牌引领和数字赋能等软实力提升工作。充分挖掘老字号和非非遗价值内核,2024年将有序落实“大国品牌”、“中医药文化守护官”等6个品牌项目。公司从业务数字化向数字业务化迈进,推进数字化基建建设,包括iPaas、主数据、数据中台、混合云等。

- 二、关注股东回报,共享发展红利

积极通过现金分红,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2022年度、2023年度连续两年高分比例分红。自2001年在上交所上市至2024年中,公司累计实现净利润85.30亿元,累计现金分红41.32亿元,平均分红率48.44%,派息融资比334.26%。

2024年7月,公司实施了2023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80元,合计派发9.88亿元。

未来公司将在持续创造价值的基础上,强化股东回报,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响应证监会有关分红倡议之精神,参照《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股东回报规划》,落实分红政策,并在未来期间持续做好回报规划的审议披露工作,在做实做开资本开支规划的情况下,尽可能以现金分红方式,直接回报股东。

- 三、提升新质生产力,质胜产业新周期

1.以质量和降本为中心,打造健康生产质量体系。公司聚力实施中药材内控标准统一项目,梳理统一关键质量流程,推动检测平台建设,搭建大健康质量体系,持续提升产品品质内涵。公司正积极申请速效救心丸所用川芎药材基地GAP延伸检查,争创全国口服中药制剂第一家中药材符合GAP要求及全程质量追溯的药品生产企业,目前该项目已顺利完成现场检查,同时公司将进一步丰富中药材“三无一伪”基地认证,推动中成药产品说明书安全性信息科学修订。同时,计划实施精益降本项目128项。

2.持续打造达仁堂优势剂型,创新制剂技术水平,建设健康研发体系。公司将持续开展剂型创新,优化产品结构,上半年已实现创新上市销售7个产品,完成10个沉睡品种的恢复生产计划。公司按照“战略品类、基础研究、创新中药研究”三个战略方向有序推进中药创新发展,已启动经典名方自研平台建设,遴选经典名方项目纳入科研优先级项目。同时,

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4-07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计划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产品。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部门使用该项资金购买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4)。现将进展公告如下:

-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4年8月14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等与理财相关的文件,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亿元购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7185期”,具体情况如下:

- 1.发行主体: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7185期
- 3.产品编码:C24RE0148
-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 5.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人民币1亿元
- 6.收益区间:1.05%-2.20%
- 7.理财期限:一个月(起息日:2024年8月19日,到期日:2024年9月18日)
- 8.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交易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本理财产品风险提示

本理财产品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产品,银行保证理财资金本金,并按理财产品协议约定的收益率计付理财收益,理财收益存在以下风险: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

- 三、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的回收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所购买的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五、截至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万业企业 公告编号:临2024-04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50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派息(派股)日
A股	2024/8/21	-	2024/8/22	2024/8/22

-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3年年度

2.派分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9,556,524股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

3.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为: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具体以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股数计算为准。如在实施股权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户中股份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综上,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以2024年8月21日(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总数930,629,920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19,556,524股,即911,073,3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含税),共计46,563,669.90元人民币(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除息的计算价格:

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转增比例)+总股本

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按照扣除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911,073,396股为基数进行分配。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送股和转增股本。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为0。

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911,073,396×0.05)÷930,629,920=0.0489元/股

根据虚拟分派的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收盘价-虚拟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1+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前收收盘价-0.0489元/股

三、相关日期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